

DISQUISITIONS ON THE
PAST & PRESENT

古今

論衡

12



DISQUISITIONS ON THE
PAST & PRESENT

古今論衡

12



主編
王汎森

副主編
祝平一 陳維鈞

編輯委員
李建民 陳熙遠 李宗焜

編輯助理
黎瑞春 陳淑梅 陳靜芬

古今

論衡

【半年刊】

第十二期

編輯者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古今論衡》編輯小組

發行者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中華民國臺北市南港
ISSN 1561-0594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出版

本期定價 新臺幣 180 元

美術構成：魏吉玉 黎瑞春
印刷者：惠文設計印刷有限公司

國外經銷及長期訂戶（含學生優惠）：
樂學書局
台北市金山南路二段 138 號 10 樓之一
e-mail：Lexis@ms6.hinet.net
電話：(02)-23219033

目錄

文獻輯存

- | | | |
|---|-----|--------------------------------|
| 3 | 何漢威 | 史語所藏丁文江檔案的收藏原委、
編輯整理及史料價值舉隅 |
|---|-----|--------------------------------|

研究討論

- | | | |
|----|---------|------------------|
| 35 | 王小林 | 日本近代國學宇宙觀的形成及其影響 |
| 49 | 胡秉華・白榮金 | 商周青銅冑之研究 |
| 69 | 王文基 | 個案與正典：以精神分析為例 |

紀念石璋如院士專輯

- | | | |
|-----|------|--------------------|
| 81 | 史語所藏 | 石璋如先生紀念專號（史語所檔案選輯） |
| 97 | 劉益昌 | 石璋如先生與台灣考古學 |
| 107 | 李永迪 | 追念石老：抵台後的安陽殷墟研究 |
| 115 | 胡秉華 | 石璋如先生與安陽殷墟研究 |
| 119 | 馮忠美 | 石璋如先生追思會感言 |
| 122 | 賴淑麗 | 我所認識的石先生 |

遺稿新刊

- | | | |
|-----|-----|---------------|
| 123 | 徐中舒 | 東三省之封禁（東北史綱選） |
| 137 | 編輯部 | 編後語 |

目錄

文獻輯存

- | | | |
|---|-----|--------------------------------|
| 3 | 何漢威 | 史語所藏丁文江檔案的收藏原委、
編輯整理及史料價值舉隅 |
|---|-----|--------------------------------|

研究討論

- | | | |
|----|---------|------------------|
| 35 | 王小林 | 日本近代國學宇宙觀的形成及其影響 |
| 49 | 胡秉華·白榮金 | 商周青銅冑之研究 |
| 69 | 王文基 | 個案與正典：以精神分析為例 |

紀念石璋如院士專輯

- | | | |
|-----|------|--------------------|
| 81 | 史語所藏 | 石璋如先生紀念專號（史語所檔案選輯） |
| 97 | 劉益昌 | 石璋如先生與台灣考古學 |
| 107 | 李永迪 | 追念石老：抵台後的安陽殷墟研究 |
| 115 | 胡秉華 | 石璋如先生與安陽殷墟研究 |
| 119 | 馮忠美 | 石璋如先生追思會感言 |
| 122 | 賴淑麗 | 我所認識的石先生 |

遺稿新刊

- | | | |
|-----|-----|---------------|
| 123 | 徐中舒 | 東三省之封禁（東北史綱選） |
| 137 | 編輯部 | 編後語 |

史語所藏丁文江檔案的收藏原委、 編輯整理及史料價值舉隅



丁故總幹事文江先生遺像

何漢威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

古今論衡 第 12 期 2005.03

壹、丁文江其人及其在淞滬商埠督辦公署任內的文電

丁文江（1887-1936）是近代中國學人中兼具卓越專業學識及辦事能力的稀有人物。在他多姿多彩的一生中，最惹人爭議的就是 1926 年間在割據江蘇、安徽、浙江、江西、福建五省的直系軍閥孫傳芳下面出任淞滬商埠總辦一事。據胡適的說法，丁在 1926 年淞滬總辦八個月任內的文電，「現在都還保存在一個好朋友的家裡。將來作他傳記的人必定可以有詳細公道的記載給世人看。」^①胡適所說的那批文電，多年來毫無蹤影，是否尚存人間呢？答案是肯定的，收藏的地點就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在不到五十歲的一生中，丁文江不但是中國地質事業主要的創始人及奠基者；^②他所投身的事業，範圍更是多元而廣博，每一階段的工作多能作出相當的成績或貢獻。他死後，《獨立評論》第 188 號^③（1936 年 2 月 16 日）發行了「紀念丁文江先生」的專號，刊布了一系列由他的親友、學生撰寫的紀念文字；其中胡適的評論尤具代表性。「他〔丁文江〕是一個有幹才的人，絕不像我們書生放下了筆桿就無事可辦，所以他很自信有替國家做事的能力。……他不是革命的材料，但他所辦的事，無一事不能辦的頂好。他辦一個地質研究班，就可以造出許多奠定地質學的台柱子；他辦一個地質調查所，就能在極困難的環境下造成一個全世界知名的科學研究中心；他做了不到一年的上海總辦，就能建立起一個大上海市的政治、財政、公共衛生的現代式基礎；他做了一年半的中央研究院的總幹事，就把這個全國最大的科學研究機關重新建立在一個合理而持久的基礎之上。他這二十多年的建設成績是不愧負他的科學訓練的。」^④甚至在巴黎時向胡適提過三遍，「回國後第一件事是殺丁文江」的傅斯

①胡適，〈丁在君這個人〉，《獨立評論》188(1936)：12。

②地質學家黃汲清指出，中國地質科學在初步發展階段（1912-1922）的先驅學者中，丁文江為「第一位地質教學機構即『地質研究所』的所長、第一任地質調查所所長、第一位發表地質礦產調查報告的學者〔即 1914 年發表於《農商公報》的〈調查正太鐵路附近地質礦務報告書〉〕、第一位遠征邊疆的學者、第一位進行煤田地質詳測并擬定鑽探計畫的學者、第一位發表中國礦產資源論文〔即“China's Mineral Resources,” in *The Far Eastern Review* (July 1917)〕的學者、第一位發表《礦業紀要》（與翁文灝合著）的學者。」見氏著，〈略述早期地質工作中名列第一的先驅學者〉，《中國科技史料》9.1(1988)：11-12；另參考頁 6-8。

③除 188 期外，該刊第 189、192、193、208、211 等期也載有悼念丁氏的文字。以上載於《獨立評論》的悼念文字，加上日後發表於其他刊物的紀念文章，悉收入胡適等著，《丁文江這個人》（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7）一書，尤便於參考。

④胡適，〈丁在君這個人〉，頁 13。按這篇論文，收入傳記文學出版社刊行的專書內，改題為〈丁文江這個人〉，並以之作爲該書書名。又，胡適在 1936 年 1 月 9 日給周作人的信中說：「在君兄之死，真是一大損失。此君治學之外，實有辦事的幹才，不像我們書生只能拿筆桿，不能做事。」見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編，《胡適來往書信選》（香港：中華書局，1983），中：298。

年，1929年初夏與丁相識後，數年間雙方竟成為極要好的朋友。他在一篇悼念丁的文章中認為：「丁在君〔文江〕是『近代化中國』的大隊中最有才氣的前驅。中國若有這樣人二十個，又都在扼要適宜的地位，二十年後，我們庶幾可以成為第一等的近代國家了。」^⑤傳氏的論述或引申過當，姑置不論；唯時人公認丁氏為學事兼具的不可多得幹才，則為不爭的事實。因此在進入主題討論前，或有必要先對這位被譽為「學術界政治家」或「事業家」^⑥的人物作一個簡介。

丁文江，字在君，江蘇泰興人，生於富紳之家。十五歲時受泰興知縣龍璋賞識，在龍的鼓勵下赴日本留學。留日一年多的期間未進甚麼正式學校就讀。1904年3月離日赴英國攻讀。1906年考入劍橋大學（文科？），半年後因經濟不勝負擔而退學。他利用轉學到他校前無事可作的好幾個月空間，趁機前往歐洲遊歷。1907年夏到蘇格蘭葛拉斯哥（Glasgow），準備參加倫敦大學醫科的入學考試。1908年夏前往倫敦應試，因有一科不及格而落第；改入葛拉斯哥大學，通過初試後，以動物學為主科，地質學為副科。到第三學年（1910）時，猶有餘力，遂添加地質學為主科，地理學為副科。1911年初獲該大學動物學及地質學雙學位，同年4月乘船回國。他為了遊歷和考察內地的地理、地質情形，作為他日在西南調查工作的準備，於1911年5月初經越南西貢、海防，取道通車不久的滇越鐵路入雲南。在昆明住了兩星期後，5月底徒步出發，沿貫通雲南、貴州和湖南的驛道，從雲南入貴州省境，步行一個多月後經貴陽抵鎮遠，轉乘民船下沅江至湖南常德，再乘小貨輪至長沙。從長沙經漢口、南京，於7月底返抵家門。9月下旬趕赴北京參加學部遊學畢業生考試；10月放榜，獲授「格致科進士」。辛亥革命爆發後，他的家鄉泰興頗為動蕩；他以鄉紳身分辦民團，維持地方秩序。

1912年丁執教上海南洋公學，任教化學、西洋史及地質學入門等課程；為教學需要，課餘以生物演進的觀點撰寫了一部動物學教科書。1913年2月他應工商部礦政司司長張軼歐之約，到北京任地質科科長。當時地質學不為時人重視，1912年北京大學地質門即因招不到學生而停辦。丁利用這機會，把北大地質門原有的圖書標本

⑤ 傅孟真（斯年），〈我所認識的丁文江先生〉，《獨立評論》188(1936)：8。何炳棣指出胡適在1929年一次宴會上，介紹主客丁文江與陪客傅斯年時的原語為「孟真，這就是你非要殺不可的丁文江」；傅氏則在前引文中「詳加洗辯，僅述其事而不保留胡先生原語，以致索然寡味。」參氏著，〈讀史閱世六十年：胡適之先生雜憶〉，《歷史月刊》70(1993)：74-75。按胡適歐遊期間於1926年8、9月在巴黎停留（參胡頌平編著，《胡適之先生年譜長編》[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4]，頁648-653）；傅斯年因對丁不滿而對胡說非要殺丁不可的話應在這時。

⑥ 參陶孟和，〈追憶在君〉，《獨立評論》188(1936)：34；翁文灝，〈對於丁在君先生的追憶〉，全前，頁19。

借過來，開辦一個地質研究班，後稱地質研究所的教學機構（實質是地質專科訓練班）；學制為三年，教學過程中尤注重野外實習。1913年夏研究所在北京、上海招收中學畢業生，秋間開學。1913年6月丁文江與張軼歐商定，呈准工商部，改地質科為地質調查所，9月成所，由丁任所長，但只有所長而無調查人員，實際上是一空架子。1913年11月間，丁辭去地質研究所所長職；他與德國地質學者 F. Solgar 等人調查山西正太鐵路沿線地質礦產及填繪分幅地質圖。1913年年底他回到北京後，即被農商部派往雲南東部調查地質礦產。1914年2月初他從上海啓程，經香港、越南入雲南，在雲南除調查箇舊錫礦、東川銅礦外，還利用《徐霞客遊記》考察金沙江的水道，並留意搜集人種的資料，對當地土人作了若干人類學上的測量。1914年年底丁文江返回北京。因無其他人選可勝任地質研究所古生物課之教學，該學科遂由丁任教，是為「中國人第一次教古生物學」。1916年地質研究所的第一期（也是唯一的一期）^⑦畢業生經嚴格訓練後，大部分都進調查所；因這一批人的投入，地質調查所才得以正式展開工作。儘管經常因政局不安定及經費拮据的困擾，調查所仍在很短的時間內成為國際知名的地質科學及古生物學的研究中心，領導了中國史前考古學的研究，並使地質學發展為當日中國少數有重心及標準的一門學問。^⑧



民國三年五月丁文江為獾匪所包圍，幸經土司所派獾獾嚮導解釋得免於難。

^⑦ 據翁文灝記載，丁堅持地質調查與地質教育「不應由同一機關及同一學者兼任」，地質研究所遂於第一期學生畢業後停辦。丁與北大校長蔡元培商定，北大恢復地質學系，擔任造就地質人才的工作，地質調查所則專力於調查研究方面。參翁文灝，〈丁文江先生傳〉，《地質論評》6.1 / 2(1941)：183。

^⑧ 丁在〈科學化的建設〉一文中，指出「地質調查所是全國科學機關成績最優秀的，他的職務比〔中央研究院〕地質研究所複雜得多，……政府每月給他的經費只有六千元，事實上不足他所需要的四分之一。」見《獨立評論》151(1935)：12。陶孟和認為「他〔丁文江〕創設地質調查所，奠定了今日行政機構裡，最科

1918年年底丁文江與梁啟超、蔣百里等赴歐洲考察大戰後狀況，並任中國出席巴黎和會代表團的非官方代表。1919年初丁在歐洲找到李四光，請他學成後回北大地質系任教。1920年初丁經由美國回國；在美國時，力邀曾任哥倫比亞大學教授的古生物學大家 A. W. Grabau 到中國領導古生物學的教學與研究，由北大地質系及地質調查所合聘。1921年6月因家庭經濟負擔，丁辭去地質調查所所長職位，只任調查所不支薪的名譽所長，到熱河專辦北票煤礦，出任官商合辦北票煤礦公司總經理，而該公司董事長則為在農商部次長任內，大力支持地質調查所預算經費五萬元在國務會議通過的企業家劉垣（厚生）。因公司辦事處設在天津，丁把家搬到天津，他本人則經常往返於北京、天津、瀋陽、北票間。經兩年悉心籌備及規劃，該礦每日最高產量逾兩千噸，年產量提高至 144,758 噸，算是當日一個很有成績的新式礦業。因煤礦及運煤的鐵路都在奉系軍閥張作霖的勢力範圍內，丁文江必須不時前往瀋陽和當局洽公，他認識張學良及研究奉系及奉系軍事組織亦開始於這時。1922年5月丁和胡適等知識分子發起辦《努力周報》，發表〈少數人的責任〉、〈我們的政治主張〉等有代表性的文字，鼓吹「好人政府」的政見。1923年4月針對張君勱在《清華週刊》上發表〈人生觀〉的演講稿，在《努力周報》提出〈玄學與科學〉一文，批評張氏的論點，從而掀起持續半年多，頗為轟動的「科學與玄學」的論戰。

因丁的學識、能力及表現，加上其在文教界的影響力有增無已，遂受到實力派軍人所重視。1924年9月負責管理美國退還庚子賠款的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成立，他被推為中方董事的一名成員。1922年12月英國政府決定退還庚子賠款，並規定組織一個由中英雙方組成的顧問委員會，商定把該款用於兩國最有互惠利益的用途上。1925年3月該案在英國下議院通過二讀；他受任為中方三名委員之一（另二人為胡適及王景春）。^⑨1925年7月經羅文幹介紹，丁到湖南岳州與吳佩孚會面；8月的一星期內，他到杭州與準備出兵援蘇的孫傳芳談了五次。1925年底辭北票煤礦公

學的、科學上最有成績的組織。他首創訓練地質人才的機關。……結果為中國造成了比較任何科學部門多的實際工作的學者，還有幾位在國際學術界可以立足的權威。」大約在 1930 或 31 年間丁對陶說：「中國的地質學現已經進到這個地步；就是無論在中國或外國畢業的地質系學生，無論他是學士或博士，他都可以認識他在中國地質學界的地位。現在中國地質工作的質與量都擺在這裡，任何人來了提出他的工作，他的地位便決定了，不容胡吹，不許瞎捧的。」陶的感想是「至少地質學已經在中國成了一種學術，有它的重心，有他的標準，有它的空氣，節節進步，將與國際學術界齊驅，冒牌及外行不能羈雜在裡邊。地質學在中國所以有這樣的成就，自然有賴於許多青年學者繼續不斷的努力，然而大功卻不能不歸給在君。……在君，後來加上翁詠霓〔文灝〕先生，在二十年間，在惡劣的軍閥時代，在腐敗的衙門風氣之中，不特維持而且發揮了一個服務而兼研究的科學組織，絕非常人所能及。」見氏著，〈追憶在君〉，頁 33。

^⑨據英哲學家羅素《自傳》中指出，丁文江及胡適得被任為中英庚款顧問委員會中方委員，是得自他的一夥人推薦。見 Bertrand Russell, *Autobiography* (London, Boston, Sydney: Unwin Paperbacks, 1978), pp. 366, 383.

司總經理職。1926年2、3月間作為英國庚款委員會的中方委員，丁文江陪同以Willingdon子爵為團長的中國訪問團在上海、南京、杭州訪問。5月5日統治江蘇等五省，並自任淞滬商埠督辦的孫傳芳，任命丁為淞滬商埠督辦公署總辦（相當於市長）。在八個月任內，^⑩他重要的政績有二：落實「大上海」計劃，把租界四周的中國地區統一於淞滬商埠督辦公署這個新的行政中心之下，以及收回公共租界的會審公堂。1926年11月孫傳芳在江西兵敗，被國民革命軍逐出，往天津求援於奉系張作霖；丁對此提出異議而不被接納，遂於年底辭職，避居大連。

丁文江避居大連一段時間後，又重作馮婦，從事地質調查工作。1928年夏前往廣西，因受廣西當局的決心及誠意所感動，遂決定在當地作地質礦產調查，11月初才返抵上海，不久回到北平。1929年地質調查所發起，對西南地質分段進行大規模調查，以丁任總指揮。1930年夏他才從西南結束調查工作，回到北平。1931年秋蔣夢麟出掌北大，厲行改革，丁被聘為北大地質系研究教授。九一八事變後，他與胡適邀集蔣廷黻、傅斯年等創辦《獨立評論》，1932年5月在北平出版。他是該刊物出力最多的投稿人之一。1933年夏他赴美國參加第16屆國際地質學會大會，回程從歐洲取道蘇聯回國；他在蘇聯作了近兩個月的參訪，並在《獨立評論》上陸續發表了19篇〈蘇俄旅行記〉。在蘇的所見所聞，他感觸很深；回國後，他極力宣揚「新式的獨裁」，指出國民黨的專政是假的，是舊式的專制。

在北大作了近三年地質學教授，1934年6月應蔡元培邀請，繼楊銓遺缺，他接任中央研究院總幹事。任內最重要的規劃即為設立評議會；編製預算方面，打破各所經費平均分配的習慣，使院中各項事業的緩急輕重有伸縮空間。他又把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設於北平的社會調查所合併於中研院社會科學研究所，以社會調查所原所長陶孟和為所長，並把該所原有的民族組劃歸歷史語言研究所。1935年12月受鐵道部長顧孟餘委託，赴湖南勘查粵漢鐵路沿線煤礦；同時教育部也委託他到湖南視察，準備抗戰爆發，華北危急時，學術機關能安然南遷。12月8日在室內煤氣中毒，腦中樞血管破壞，當地醫師救治不得法，15日移送長沙湘雅醫院調治。1936年1月5日去世。^⑪

^⑩上海市檔案館譯，《顏惠慶日記》（北京：中國檔案出版社，1996），第二卷，1926年部份，整年中不時載有顏在北京與丁的交往。按：丁文江是年五月至年底都在上海，無北上的記錄，初百思不得其解，後細閱該書，方知丁文江者，乃據英文名字 V. K. 逕譯；譯者或昧於當日歷史背景，竟不知書中這部份所載的 V. K. 為另一人，即是年7月起出任署司法總長的羅文幹。

^⑪有關丁文江生平，參胡適編，《丁文江的傳記》（台北：胡適紀念館，1973增訂版）；劉厚生，《丁文江傳記初稿》（按：這一資料為劉氏寫於1950年的油印稿，附於《胡適日記全編》〔曹伯言整理〕，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1，1956年3月12日條〔8：397-432〕）；王仰之，《丁文江年譜》（江蘇教育出版

1926年8、9月間傅斯年在巴黎與胡適會面時，即對胡連說三遍非把丁殺掉不可的話；丁去世後，傅在悼念文章中解釋他有這種反應，實因「以為如此人才，何為仕於錢鏐之朝，又與呂惠卿輩來往，所以才有『殺之一說』。」¹²這正是當日「最為一般有革命性或冒充有革命性所最不了解或責備。」¹³事實上，隨著國民革命軍北伐告捷，孫傳芳勢力土崩瓦解，丁也被國民政府列於通緝名單內，儘管這一通緝令是名多於實的。¹⁴即使很賞識丁能力的孫科，當1928年底尚未與丁會面前，丁的友人，時任鐵道部建設司長的陳伯莊向身為部長的他建議，請丁擔任東南及西南沿線計劃修築的鐵道線作地質調查時，孫厲聲說：「為什麼推薦一個反革命的腳色？」¹⁵對在大革命潮流中的這段經歷，丁的感慨是「當革命的時代，如我這種人實在不適用。……行政方面，我自信頗有能力，在上海的試驗，尤足以堅我自信。」¹⁶他對胡適自嘲說：「我們這班人恐怕只可以做『治世之能臣，亂世之飯桶罷！』」¹⁷現在距離丁去世快七十年了；可是，我們尚未見為他作傳的人，就他在淞滬總辦任內的政績表現，以這批文電立論者。這批文電的下落如何？內容怎樣？有何史料價值？凡此都正是後面所要討論的。

社，1989）；翁文灝，〈丁文江先生傳〉；吳湘相，〈丁文江走遍全國探寶藏〉，載氏著，《民國百人傳》（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71），1：271-298；耿雲志，〈丁文江〉，載李新、孫思白主編，《民國人物傳》1（北京：中華書局，1978）；朱庭祜，〈我所知道的丁文江〉，載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文史資料選輯》（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80：17-24；吳健熙，〈淞滬商埠總辦丁文江〉，載楊浩、葉覽主編，《舊上海風雲人物》（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王衛星，〈近代地質學的先驅——丁文江〉，載《江蘇文史資料》編輯部編，《江蘇名人傳》（南京，1997）；蘇雲峰，〈丁文江〉，《中華民國名人傳》第四冊（台北：近代中國出版社，1985）；孫榮圭，〈丁文江〉，載《科學家傳記大辭典》編寫組，《中國現代科學家傳記》（北京：科學出版社，1997），5：326-331；Charlotte Furth, *Ting Wen-chiang: Science and China's New Cultur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Wong Wen-hao, "V. K. Ting: Biographical Note," *Bulletin of the Geological Society of China* 16 (1936-7); "Ting Wen-chiang," in Howard L. Boorman and Richard C. Howard eds.,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Republican China* (New York and London: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0), 3: 276-282.

¹²傅孟真，〈我所認識的丁文江先生〉，頁8。

¹³傅孟真，〈丁文江一個人物的幾片光影〉，《獨立評論》189(1936)：9。

¹⁴丁在1927年6月9日給胡適信中說：「蔡先生〔元培〕所說通緝的事，請你再打聽。因為我也聽過南方通緝多人，陳陶遺〔孫傳芳掌政時任江蘇省長〕為首，我也在內。其後陶遺有信來說，並未實行，所以他安然回家鄉去了。」1928年4月27日丁在給胡適的另一封信中說：「據〔劉〕厚生同〔蔣〕百里說，蔡先生所說的通緝的事，並未成為事實，你能不能向蔡一探。」分別見《胡適來往書信選》上：437, 480；耿雲志主編，《胡適遺稿及秘藏書信》（合肥：黃山書社，1994），23：86, 103。另參《丁文江年譜》，頁38-39。

¹⁵陳伯莊，〈紀念丁在君先生〉，載氏著，《卅年存稿》（香港：自印本，1959），丙：8。按陳於1928年11月13日就任司長，翌年12月16日免職。

¹⁶《胡適來往書信選》上：436。

¹⁷胡適，〈丁在君這個人〉，頁13。

貳、史語所藏丁文江檔案的收藏原委、編輯整理

本人最初知道史語所藏有丁文江檔案是 1996 年圖書館委員會委員任內；在一次圖書館委員會會議中，知悉史語所典藏的檔案中有丁文江檔案一種。當時我雖對該檔案感興趣，但沒有打算按圖索驥，進一步追尋檔案的具體內容。1998 年十月下旬時任四川大學歷史系教授的羅志田先生應邀來所，參加史語所成立七十周年研討會；會後，時任史語所所長的杜正勝院士請羅教授就該檔案整理出版的價值作一個評估。12 月 4 日羅教授離台前夕與本人匆匆一晤，交來一份很簡單的評估意見及一份史語所藏丁文江檔案目錄，另有幾件該檔案的影印件；閱後我即認識到史語所典藏的丁文江檔案就是胡適所說丁文江 1926 年淞滬總辦任內的那批文電。

這批文電為甚麼會流到史語所來？我曾經好幾次就這一問題向史語所傅斯年圖書館相關人員查詢，因所方沒有留存該批文電的收藏紀錄，是以不得要領。在這情況下，本人只好爬梳，並推敲相關資料，提出一個較為合理的臆測。根據丁在 1935 年 2 月 22 日在北平所立的遺囑（由其四弟文淵及竹垚生為執行人；胡適及翁文灝為見證人）的內容中第三款一項：「余所遺文稿信札，統由余四弟文淵、七弟文治整理處置之。」¹⁸丁文江逝世四十天後，胡適在一篇悼念丁的文章中說，丁在 1926 年淞滬總辦八個月任內的文電，「現在都還保存在一個好朋友的家裡。」1936 年 3 月 16 日丁的四弟文淵在給胡適的信中說：「我現在大約先就行政院參議的事，薪水有三百元，一時只好勉強過去再說。關於整理我二哥文件的事，將來有機會再面談吧。」¹⁹胡適提到的「一個好朋友」是誰呢？丁文江的二位弟弟有沒有如其兄的遺命，整理其「所遺文稿信札」，包括那批淞滬總辦任內的文電呢？²⁰從一些零散記載所留下的蛛絲馬跡來推斷，「一個好朋友」應即為丁的至交，1913 年即一起共事，並自 1921 年起繼他接掌地質調查所（1921-1926 年為代理所長）的翁文灝；丁的二位弟弟，特別是文淵，始終沒有整理其兄「所遺文稿信札」的機會。據丁文淵所言，1933 年 3 月他回南京不久，向家人問及其兄的遺作下落，家人告訴他，丁文江死後，所有遺作都被

¹⁸ 竹垚生，〈丁在君先生之遺囑〉，《獨立評論》211(1936)：19。

¹⁹ 《胡適遺稿及秘藏書信》23：276。按：這封信是丁文淵剛從德國 Frankfurt 回到南京時（1936 年 3 月）寫的。見丁文淵，〈前言〉，收入丁文江、趙豐田編，《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台北：世界書局，1958），頁 8。

²⁰ 經數次向傅圖探詢丁的那批文電如何由史語所收藏未果後，去年 4 月 24 日我曾以此問題向對所中典藏相關檔案至為熟悉的同事，現擔任所長的王汎森教授求教，他的意見是史語所藏的該批文電可能得自丁文淵。

翁文灝拿走了。他向翁問及此事，翁說：「你老兄家並沒有什麼遺著！在我這裡的，只有他在雲、貴、川三省調查的報告。這是一部專門的著作，又不是你所能懂得的，還是讓我替他整理代印吧！」^{②①}事實真相究竟如何？胡適寫那篇文章時，丁文淵還留德未返；就胡文字裡行間來看，「現在都還保存在一個好朋友的家裡」，如果不是丁文江生前的主張，至少在他死後，他的好友如胡適等也認為這是一項合理的安排。至於丁的七弟文治對此未見提出異議，甚有可能根本不知有這批文電的存在。^{②②}丁文江把其未整理好的稿件交翁文灝，或出於兩種考慮：一、丁家兄弟之間的關係似欠融洽，^{②③}丁文淵是時又不在國內；二、如一時不放心交給家人，則遺稿文電只好交一位最可信賴的人保管，翁是不二人選；二人不僅交誼非比尋常，翁文灝更是丁最為敬重的朋友。^{②④}至於在翁文灝手中待整理的丁遺著，當不止如他對丁文淵所說，僅止於西南三省的調查報告，其實那批丁在淞滬總辦任內的文電，以及丁所編著的梁任公年譜未刊稿也包括在內。我懷疑翁確實有意把丁文江那批文電整理出來。根據翁的自白：「丁文江對具有政治性質的活動，從不對地質同人談及。因此我對他的政治生活並不知道。……丁文江死後，我因要略知他跟孫傳芳的經過，曾往上海訪問我原不相識的陳陶遺。陳曾做過江蘇省長，他所說似乎有些根據。」^{②⑤}他此行專訪陳陶遺，很可能專為此事。由於種種原因，保存在翁文灝手中那批文電始終未見整理出來。

②①丁文淵，〈前言〉，頁8。

②②丁文治在1936年2月20日寫給胡適的信中提到：「第一、我要整理他的遺著。我知道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好幾種最難的（地理、地質、人種）已有專家負責，翁文灝先生也特別注意此事，可以放心。……他〔丁文江〕又要說要寫一本中國通史；……這一書恐怕他只有一腹稿，唯一的遺稿要算“*How did China acquired her civilizations*”那篇文章了。此外，我新近覺得他的著作雖然很散漫，但搜集起來還不很困難；最重要的有兩個時期：一是《努力》時代，一是《獨立評論》時代，這些地質、地理、人種以外的文章，似乎可以出一分類的文存或遺集。……他的英文寫作的文字很好，似也值得出一本專書。留學時代的筆記本和旅行的雜記本，也要想一適當的位置。」見《胡適遺稿及秘藏書信》23：270-271。信中顯示他所要整理者幾僅是把丁文江已刊行的論著分類編輯，全未見他提及那些未刊的文稿，遑論那批淞滬總辦任內的文電？

②③丁文江死後的第二天（1936年1月6日），翁文灝給胡適的信中說：「在君竟不能救，悲痛萬分。此時有許多具體問題急待解決：……（二）在君之弟兄中，意見不一，諸弟皆不願以在君死信〔訊？〕告知老兄〔文濤〕，老兄又欲以其子承繼在君，因而取得財產。」參《胡適來往書信選》中：295。另外丁文治在1936年2月20日寫給胡適的信中說：「我哥已死了，喪葬事如何如何，現在看來是比較小的事，重要的是生者（他的這幾個罪孽深重的小兄弟）如何活的對得起他。不，他們自己如何求『心之所安。』他這個人一生可以說沒有做過什麼失敗的事業，唯一失敗是在他的兄弟上；前後二十四年我們一個一個給他的失望。……先生是最明白我們的家事的，像我家這個大家庭，人口如此之多，良莠當然不齊。我二哥的去世，對於任何的家人均是極大的痛苦，故想對二嫂盡心以報答死者，全是熱心有餘，但客觀條件（如職業、收入、性情、家眷）沒有一個人能滿足的（我自己當然在內）。……先生曉得在南京他〔丁文江〕和我分開住家，完全因為我嫂反對婚事的關係〔指丁文江妻史久元反對丁之弟文治與她的姪女史濟瀛結婚〕（她之所以反對也是為我們的）。」見《胡適遺稿及秘藏書信》23：270-273。

②④丁對翁的推崇備至，見他所撰的〈我所知道的翁詠霓〉，《獨立評論》97(1934)。按丁文江常對翁說笑話道：「我根本不相信世上有聖人，若是有，你總要算一個。」（頁5）。

②⑤翁文灝，〈關於丁文江〉，《文史資料選輯》80：35。按：這篇文章寫於1965年11月28日。

1940年丁文淵在德國知悉翁文灝在行政院秘書長任內，把藏於地質調查所的其兄編著的梁任公年譜油印二、三十部，分發梁啟超的親友，請他們審核評注寄回。1941年丁文淵回重慶，向翁索取這一部著作；翁不肯交出，並說：「在現在這種戰亂的時候，我只能交給一個國立的學術機構保存，方算是對得住老朋友！」²⁶約在1943年或稍後他即將這份油印年譜稿交給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收藏。²⁷我懷疑很可能丁在淞滬總辦任內那批文電也在這時一併歸於史語所。由於內容敏感，加上戰事及動亂，文電整理自然無從談起。史語所遷台後，多年來因條件所限，文電於是只能塵封箱內。一直至數年前，傅斯年圖書館擴建的新大樓落成後，1997年3月開始整編該所典藏各類檔案；這批文電亦冠以「丁文江檔案」之名，編成初步檢索目錄，陳列於善本圖書室中。

據史語所編丁文江檔案目錄所示，全部檔案逾千件，共60卷宗，分裝於16個大號文件夾內，中文文電佔絕大多數，外文的相對甚少，其中以英文為多，也有少部分為法文及日文。卷宗之間的檔案數量、檔案之間的數量篇幅多寡差異甚大；同一編號檔案中，或僅有一件，或包含多件，每件少則一、二行，多則十數頁。這批文電中，原卷宗58-60打印稿全屬民國時期軍事史範圍，我懷疑是丁1926年所出版的《民國軍事近紀》（上海：商務印書館）的底稿；丁以這一批屬於長編性質的稿件為基礎，去蕪存菁，撰成《民國軍事近紀》這本篇幅不多，卻饒具價值的北洋時期軍事史論著。²⁸這批軍事史文稿應是丁在孫傳芳下面任事以前所撰，就內容及性質來看，應不屬於胡適提及的那批「1926年淞滬總辦八個月任內的文章」；可能不知甚麼原因，卻攙入到那批文電中。必須指出的是，丁文江淞滬總辦任內文電的實際數目，當較保存於史語所所藏丁文江檔案者超出很多。丁本人以案無留牘知名，「寫信如畫符，三分鐘一封，有信必答；」²⁹在淞滬總辦任內，「每日有公文二三十件，私信二三十封，這是照例的事，」³⁰即可印證前面推論當非無據。其次，丁當日不少文電，都是

²⁶ 丁文淵，〈前言〉，頁8-9。

²⁷ 1943年梁思永致函傅斯年說：「頃奉來示，敬悉。丁在君先生搜集關於先嚴傳記之材料，現全部在渝，欣喜非常。至將此項資料移至研究所保存並繼續整理之辦法，至為妥善，弟等自極贊成。即請我兄向翁詠霓先生洽收，隨身攜回李莊為盼。」見「史語所藏傅斯年檔案」（編號III：385）。此件資料蒙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潘光哲博士賜示，謹此致謝！光哲博士並謂他已檢查傳與翁文灝的往來書信，唯均未見提及梁任公年譜及丁文江淞滬總辦任內那批文電轉到史語所收藏的事。

²⁸ 據來新夏主編，《北洋軍閥》（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參考書目提要」指出：「與其他書不同的是，該書〔《民國軍事近紀》〕以省進行分類，分別予以闡述，條理清晰，脈絡分明，史料價值很高，是研究北洋軍閥史的必備參考書。」見5：432。

²⁹ 見1927年8月16日丁寫給胡適的信。參《胡適來往書信選》上：442。

³⁰ 見1926年8月16日丁寫給胡適的信。參《胡適來往書信選》上：399；《胡適遺稿及秘藏書信》23：71。

隨手寫成便寄出，沒有存底；即使存於史語所丁文江檔案者，其中四件文電或因館員初步整編檔案時失察，未及把原藏於信封內的函件檢出編號，另為列示，致誤導使用者以為原件已失佚掉，³¹其他一件則或因內容敏感而被抽出，致原件付之闕如。³²

我接受所方委託整理丁文江檔案時，以為檔案已編有初步的檢索目錄，每件存檔俱已編號分置各卷宗，整理起來應不至有太大的困難；唯隨著工作的展開，先前沒有注意到或估計不足的困難漸次出現。整理丁文江檔案最初也是最基本的步驟就是由助理據原檔影印件輸入電腦打印。檔案文電中，中文的大部份為手稿，英文的也有相當部份是手稿，辨識文字便已花去不少時間；丁文江向以「寫字如畫符」及字跡潦草見稱，³³其實不但丁本人的文稿如此，檔案內大多數其他中文手稿，也存在同樣的情況。即使至今仍有部分文字未能認出，日後尚須求教於書道高明。這些中文手稿都無標點，我必須在打印出來的初校稿上加上新式標點符號。

檔案內有好幾分篇幅較長的中文明碼電報尚未譯出，³⁴我只好拿中文電碼本逐字譯出（內有部分電碼懷疑是亂碼，相應地譯出來的文字亦懷疑有誤或可資商榷；至於極少部分密電未及譯出者，³⁵我本擬參照檔案內其他用相同密碼的密電，試看能否一一譯出，後因耗時太多而奏效不大，只好放棄）。另外因部分檔案影印件字跡不清，須拿檔案原件核對；有時竟有意想不到的收獲，解決一些難題。³⁶檔案中，原董顯光卷宗編號 1-2 文件，件內日期為 1926 年 1 月 1 日，我因信中內容斷定日期不確，後來終於拿該件所附原信封核對，運用史學方法中最基本的內外考證，終肯定正確日期為 1926 年 11 月 1 日。³⁷

³¹見原編號 12-5、18-1、20-1 及 37-1 檔案，函件俱藏於信封內，未及檢出編號另列。該四件文電內容為特派交涉員許沅論辦理破獲偽造鈔票交涉經過情形；海軍陳紹寬感謝丁文江致電慰勉，表示如有相需之處，必當從命；梁思忠路過上海，其父啓超具函介紹，令謁見丁文江，以及張群勸孫傳芳及早覺悟。

³²最明顯的是原編號 13-3 檔案（羅文幹寫給丁文江信）僅存信封，上有小注：「第 2106 號 擬在外獨當一面以自效，望先事預為之地。函由總辦抽去。」

³³1927 年 8 月 16 日丁在寫給胡適信中說：「我寫信如畫符，……你常罵我潦草，然潦草有潦草的好處。」全註²⁹。另參胡適，〈丁在君這個人〉，頁 10。

³⁴如原編號 39-6 的三份長電（內容是國民軍系的代理甘肅軍務督辦劉郁芬報告與原直系的隴東鎮守使及原為皖系，後轉入直系的隴南鎮守使孔繁錦作戰的情形）、原編號 42-19 及 46-24 的電報（分別關於武漢及江西方面與北伐軍作戰戰情），俱為原來尚未譯出者；至於原編號 46-22 關於武漢戰情的那份電報，原來僅有部分內容譯出。

³⁵長電如原編號 42-18 寧密及 47-51 和密的密電；簡短的電報如原編號 39-4 津密（？致丁文江轉唐天如）及 47-8 生密（丁文江致劉厚生）。

³⁶最明顯的例子為原編號 34-2 的檔案，因影印件所附信封上所注的摘要字跡不清，我到傳圖拿原件核對，發現信封後原來還有如下批語：「孟蘋兄鑒：經秘書油池係政府強迫洋商在□罰建設，並不□彼方要求，各公司所購之地，原係濬浦局工程，□頗有問題，現已□交涉云。赴□再請求將來□可議，望公平解決。」從「孟蘋兄」的稱謂，從而知悉原信中字跡不易確認（目錄中即不列名）的致函者為蔣汝藻。

³⁷該件日期信中註明為 1926 年 1 月 1 日。但就函中內容鹽務稽核所會辦建議政府以鹽餘抵押，發行三千萬